

血 证

——四十多年前·胡志明在中国南方边境丛林的一段秘事……

农
穆 著

I247.5
3412

血 証

8K85/21

农
穆 著
解
放
军
文
艺
出
版
社

北京
圖書館
藏

B 577429

血 证

农 穆 著

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(北京西什库茅盾胡同甲3号)

北京东升印刷厂印刷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解放军文艺出版社总发行

•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·印张11 $\frac{1}{2}$ ·插页1·字数246,000

1988年11月第1版·198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0,001—2,000

ISBN 7-5033-0063-9/I·58

定价: 3.00元(平)3.25元(膜)



作者近影

作者小传

农穆，原名梁学。一九三九年生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靖西县史典村，壮族。一九五六年参加革命，在交通运输部门任办事员、科员、副科长等职。一九七二年调百色地区创作组任副组长。一九七八年调百色地区文联任办公室主任兼《右江文艺》编辑，一九八四年任文联副主席兼《右江文艺》主编。

一九六二年开始文学创作，同年起发表作品。已发表的中短篇小说有《新来的调度员》、《在公路上》、《总段长》、《女司机》、《茫茫海上有人哭》等。并出版中篇小说《槟榔盒》和长篇小说《陈洪涛传》、《南国冬雷》等。《血证》是作者的第三部长篇。

其中，《槟榔盒》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。

目 次

一、没有欢乐的秋天.....	(1)
二、从南边来的兄弟.....	(12)
三、宁死不屈.....	(29)
四、高脚楼上的枪声.....	(39)
五、在密林小径上.....	(53)
六、小城脱险.....	(64)
七、一个神奇的故事.....	(76)
八、为了越南革命.....	(89)
九、诱敌之计.....	(102)
十、爬满青藤的小屋.....	(112)
十一、夜间转移.....	(128)
十二、苗寨遇险.....	(138)
十三、木楼上的“盛宴”.....	(149)
十四、挂在树上的花束.....	(159)
十五、阿 爸.....	(168)
十六、魔鬼地狱.....	(177)
十七、烟帮复仇记.....	(189)
十八、相遇在大榕树下.....	(199)
十九、一封不平常的信.....	(206)
二十、夜送情报.....	(216)

二十一.地下密洞之谜.....	(229)
二十二.杨大妈之死.....	(238)
二十三.“猫头鹰”的叫声.....	(250)
二十四.愤怒的夜火.....	(262)
二十五.三个老同.....	(280)
二十六.明争暗斗.....	(292)
二十七.黑色的焦土.....	(302)
二十八.神秘的砍柴人.....	(313)
二十九.南去之路.....	(324)
三十.再见吧,“上级大爷”.....	(341)
尾声.....	(356)

一、没有欢乐的秋天

我的家乡古宝村是一个毗邻越南的小山村，环村悠悠流过的古宝河把两国人民隔开又紧紧相连。四十多年前，我还很小时，古宝村不大，但每年秋忙过后，这里都是充满欢乐的人间天堂。因为这时节，田里的庄稼已经收割完毕，辛勤一年的农民们就利用闲空，尽情地玩乐，以待来年开春，再投入繁忙的耕耘播种。每当日头西坠，天色黄昏时，对岸的青年男女就涉过河水，三五成群地来到中国的古宝村，和这里的青年男女一起，汇集到村头那棵古老的桂花树下，点起火把，就着火光跳四角八仙桌，练狗拳，耍醉棍，唱山歌……大家不分彼此，你教我练，我唱你合，情同手足。男的要起醉棍来，只见棍影不见人。说到狗拳，顾名思义，是全部模仿狗的动作，这种拳拳路奇特，易攻难守，开打起来往往让对手防不胜防，无从招架。年轻人跳四角八仙桌那更是精彩不过了。其跳法是把两张铁木八仙桌重叠起来，足足有一个半人高，跳的人平地跃起，飞腾于桌面之上，疾如旋风，连续跳过四个角，其间身子不许触靠桌面一下，随后来一个侧后翻稳稳倒立着地，方为合格。每遇此项表演，便会赢得更多的观众，这时，两国人民那幸福、友好的欢笑声，便在桂

花树下、古宝村两岸上空，在那金色的秋天的夜风中飘荡开来。

接着，两国的男女青年相聚一起，同声唱起那首不知何时流传下来的古老民歌：

一座山，一个天，山南山北紧相连。
一条河，两头湾，河头河尾一线穿。
一道川，百亩田，你耕我种笑语欢。
兄居北，弟居南，南来北往几千年。
我有难，你支援，你怜我爱说不完。

歌声代代传，年年唱，唱出了两国人民唇齿相依的兄弟情谊，也给古宝村带来了无比的欢乐。

然而这两年秋天，古宝村的气氛有点不对头，很少能听到男女青年们的歌声和欢笑声了。每当天刚微黑，村民们便匆匆赶牛入栏，抓鸡进笼，然后上到木楼闭门不出。这缘故，不用说你也知道的。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我国，尤其是北方，大片领土沦丧。日本兵的足迹眼看着也深入到我们这一带，古宝河对岸早已成了法国殖民者的领地，他们现在不时地还把魔爪伸入到我们这边来活动。面临这动荡不安势如垒卵的局势，早把人忧愁死了，谁还有心思唱歌呢！其时我正在天马村小学读书。天马村离古宝村有十多里山路，平时我就在天马村表哥家里吃住。到学校放假，才回家来。今年课未上完，老师就宣布提前放假。他说：眼看亿万同胞正惨遭杀害，他没心思教书，他要上前线打日本，誓死保卫国家。

我整理了一下东西，带上书本和几件换洗衣服，悻悻然

地往家里赶。回到村子里，天色已晚。昔日熟悉而美好的古宝村，却是一片漆黑，四处响起嘈杂的狗叫声，更显得恐怖和不安。

阿爸照例没有回来，屋子里只有阿妈孤零零一个人。阿妈问明了情况，招呼我吃完饭，就要我早早地上床睡觉。也全然不象以往。以往每逢我从学校放假回来，阿妈做完家务活后，总是拉着我坐在油灯下给我讲故事。她从壮族民间故事的《田螺姑娘》讲到她的身世和阿爸参加红军的情景。正是从阿妈口中，我得知了很多大人的事情。阿妈和阿爸结婚那一年，她才只有十六岁。婚后第二天，阿爸就离家远去右江流域，说是到那里贩卖洋纱、熟盐之类小本生意。其实不然，阿爸是到右江上游那座依山傍水的美丽山城——百色城，去参加红军队伍闹革命的。这个情况是有一次妈妈不知为啥特别高兴时悄悄告诉我的，她要我不许对任何外人说。阿爸离家不到一年，我的公婆相继去世，家里便只剩下我阿妈一个人。那时候严格说她还是一个少女，就挑起家庭重担，从下田撑犁耙到上山打柴，从下河挑水到生火做饭，里里外外全料理得井井有条。这孤苦伶仃而又十分艰难的生活整整持续了三个年头。到了第四年，就是阿妈刚满二十岁的那年秋天，阿爸带着一个讲官话的年轻人回到家里。那人有二十二、三岁年纪，个头矮小，人却十分聪敏，说起话来，天上地下无所不知。他名叫邓斌^①，是共产党从上海派来领导壮族人民进行武装斗争、举行百色武装起义的党代表。阿爸虽比他大两三岁，但对比他年纪小的客人却十分崇敬和爱护。他走到哪里阿爸就跟到哪里，连他去厕所，阿爸也跟着去站在门

^① 邓斌即邓小平。

口。两人形影不离，亲如兄弟。就在那一次，阿爸护送邓斌，从越南来到靖西，准备由此取道前往百色，不料途中遇到五个凶恶的匪徒拦住去路，为首的匪徒人称“吃人王”，十分凶悍。他用一支左轮手枪顶住邓斌的头，命令阿爸交出十块大洋，才肯放人，要是说个“不”字，就要一枪把邓斌打死。当时他们两袋空空，哪里来的十块大洋呢？就在这险恶关头，阿爸十分沉着镇静，左手伸进口袋装着摸钱，右手迅即扬起，五支银针同时从衣袖里射出，不偏不倚，银针分别射中五个匪徒额头穴位，匪徒当即一个个倒地毙命。那动作之迅速，银针射入穴位之准确，连事后阿爸自己谈起来都感到惊异。

阿妈给我讲的故事，我永远把它铭记在心里。我真佩服阿爸的功夫。据阿妈说，阿爸的这一手是授之于阿公的。公公属福建少林弟子，是南方一名武林高手。如今古宝村年轻人练的狗拳，醉棍，又是由我阿爸教下来的。

听说阿爸是一九二九年离家去参加红军的。他走后次年春天，我降生人世。我是由阿妈一个人拉扯长大的。阿爸一去九个年头，前年春天才突然骑着一匹马回来。并一下子当上了那谷乡的乡长。村里人不知道怎么回事，阿爸暗地告诉阿妈，说他是上头派回来开展革命活动，乡长的身分不过是为了掩护。那时候我都八岁了，才第一次见到我阿爸的面。

我也感到怪，人家当乡长就是要卖力气为政府抓丁拉伕、敲诈勒索老百姓钱粮。但阿爸却跟他们相反，不但没有这样干，还上书县政府对边远村寨农民实行免丁、免伕、免税，扶助边民发展农业生产。因此，阿爸很快得到乡民们的拥护。

也有人处处跟阿爸作对，这个人就是那谷乡副乡长吴启才。

阿爸回来当那谷乡乡长都快五年了，乡公所离我们家也不算太远，但就是成天不见他着家。特别是最近一年来，他几乎没有回来过一次。

阿妈为此一天到晚满腹忧虑，生怕阿爸出什么事。

转眼农历霜降到了，这是壮族人一年一度欢庆丰收的节日。这天按照习惯，家家户户都约定女亲戚来作客，共享别具风味的吃糍粑饭。人们把新收割回来的鲜糯谷舂成白米，然后放在水缸里泡水过夜，第二天天未亮，便叫醒女亲戚起来，把蒸熟的糯米放在木臼里，主客一起，各人手持一根长木杵往木臼里舂糯米饭，一边嘴里唱着庆丰收的歌谣，跳起木杵舞，那木杵整齐地一起一落，歌声连绵不绝，直至木臼里的糯米饭被舂捣成一团后，才停止歌舞，随后，主人用干爽的黄豆粉抹在手上，从木臼里捞出被舂成的糯米饭，把它捏成一个个拳头大小的糯米糍粑，再放进一些芝麻糖，这时，主人把第一个糍粑敬给亲戚，让客人先吃下这又香又甜的新果实，以示敬意。但是，今年在古宝村里这样的欢快场面却没有了。人们不仅不能享用新谷，倒是把刚收来的谷子一箩一箩的盛进罐子，偷偷地埋入地下，这原因是不言而喻的。

谁也说不清将会发生什么事，好象要有一场大祸降临到头上似的。

尽管如此，阿妈还是把罗隆村的阿香请到家来了。

阿香有十五六岁年纪，长得比开放的山茶花还要美。她身穿天蓝色的洋斜布衣服，脚穿一双绣花鞋，乌黑的头发下，长着一张红苹果似的脸。年轻人都被她的美貌所吸引。她本和我家非亲非故，只因为她阿妈年轻时和我阿妈结为“妈。

词”^①，自此，我们两家自然成了最好的亲戚。逢年过节，她阿妈总是带着她，挑着腊肉、粽子来到我家住上两三天。每次阿香来我家，她就拉着我到村头玩耍。她把各种各样的野花摘来，扎成一个个半圆形的花环，然后将其挂在自己的脖子上。我望着她脖子上那些美丽的花环，不知不觉对她产生了一种好感。

阿香是一个很能干的姑娘。今天阿妈是在别家没有请亲戚的情况下，偷偷地只叫了阿香来，连她阿妈都没有邀请。阿妈和她既没跳木杵舞，也不唱歌谣，两人在木楼上忙活一阵，便做成了香喷喷的糯米糍粑。阿妈把我叫到跟前，拿来一个天保花篮，用芭蕉叶子垫好篮底，装了半篮子糯米糍粑，叫我送到那谷乡公所给阿爸。

我虽然明白，阿爸不一定会在乡公所，但见到阿妈那期切而热烈的神情，我真不忍心回绝她，就二话不说，从阿妈手里接过篮子上路了。

我翻了几座大山，一口气来到那谷乡公所门前。一见大门开着，心想阿爸也许在里面呢！心里一高兴，三步当成两步冲了进去。没想到，乡公所里空空荡荡的，一个人影也没有。我连喊带叫的去到阿爸的住房前面，房门紧紧地锁着，周围也没有一个人影。我又走到平时阿爸办公的那间房，见房门同样上着一把“丁”字形的铜锁。我只好失望地往回返。

我正要跨出乡公所的大门，从右边的月亮门内传来了一个中年男人的叫喊声：

^① 壮族姑娘对天发誓结拜为姐妹叫“妈同”，男子结拜为弟兄，则称“爸同”。

“依卓，你是来找阿爸是吧？”

我赶忙回头，见一个矮而胖的人从门内走出来。这人有四十一二岁年纪，满脸横肉，身穿一套西式的米黄色料子服，头戴一顶白色通帽，脚穿白底黑面的“#”字形凉鞋。我认得他是那谷乡的副乡长，名叫吴启仁。吴启仁的父亲吴城堂，清末当过两年知县。吴启仁本来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壮族人，因家里有钱有势，从青年时候就把自己打扮成半土不洋的洋人，从头到脚，法式衣服，安南装束。对他这身打扮，我非常厌恶。但为了打听阿爸的消息，我不得不站下来

说：“阿爸很久不到家了，阿妈叫我来找他，你知道他到哪里去了？”

吴启仁双手叉腰站在圆门下，鼻子“哼”地一声怪叫说：

“是吗？他一乡之长，一去就一年不回来，县政府都对他有意见啦！”说到这里，他脸上露出一丝奸笑，显出幸灾乐祸的样子。

我最了解阿爸的为人，我坚信他这一世绝不会做伤天害理的事。听吴启仁说县政府对他有意见，我可一点也不在乎呢？因为我也跟阿妈一样，还希望阿爸辞掉乡长职务，弃官归田，和家人团聚呢。所以我二话不说，转身就走。

吴启仁见我马上要走，迈开八字步，冲出来拦住我问道：

“依卓，难道你阿爸出门前都不告诉你阿妈他要到哪里去吗？”

“要是我阿妈知道，她就不会叫我带糍粑来找他了。”

我没好气，边说边走出乡公所大门。

吴启仁见我提着一篮糯米糍粑，双眼瞪得大大的盯着篮子，好象篮里有什么秘密东西似的。

我真摸不透吴启仁的心思。但不管他三七二十一，迈开大步走了。

走了大约半华里路，爬到了足岗山坳我才回头，但见吴启仁仍然站在乡公所大门外张望着我。我真闹不清，莫非他要在我身上打什么主意吗？前个月我听阿妈说：这些年来，吴启仁每五天就渡过古宝河跑到越南去一次，他自称去高平、重庆赶集，可别人却见他到那里后和法国鬼子打得火热。谁知道他和法国侵略军干什么勾当？

这天，在往回走的路上，我想了很多很多，从吴启仁这个中国人去跟法国侵略军相勾结，一直想到阿爸为何突然从红军队伍里回来，政府还委任他当乡长？阿爸又为什么很少干乡长的事，一年到头总是往外跑，连阿妈也不知道他的行踪？难道他在执行什么特殊使命？我越想越生疑，越想越感到事情玄妙。

记得一年前的一天早晨，天才麻麻亮，阿爸浑身上下湿漉漉跑进屋来。一看就知道他是在森林里走小路时，被露水打湿的。阿爸不等换衣服，就急急忙忙地从胸口的内衣袋里掏出一张他事先已开列好的草药单，对我说：

“依草，你今天同阿妈上山，把单上写的各种草药采来加工好，明天夜里阿爸来取药！”

我接过药单，象以往一样，先仔细地看一遍各类草药名，见这些草药我都认得，便同意地点了点头说：

“好。”

“你采来后可要分类放好，千万不要弄错。”他说罢，水不喝一口，湿衣服没换，转身又走了，显然他有什么紧急事要做。

我便没有多说，把药单往桌上一放，跟随阿爸出门，把他送到村口。分别时，阿爸突然想起什么似的问我：

“依卓，你阿妈在家吗？”

“阿妈天没亮就上山割牛草去了。”

“你阿妈可够辛苦了。你白天要尽量多做些工，为阿妈分担点家务事。”

我点点头问他：

“阿爸，你好不容易才回一次家，为什么不等阿妈回来再走呢？”

阿爸站住了。他看了看我，摸摸我的头说：

“孩子，阿爸有事情。等办完了事，阿爸就回来。好，你回家去吧！记住一定把药采回来加工好。”说罢就走了。

回到家，我再次拿起阿爸留下的那张药单，只见单上写着：

茵茵蒜、毛茛、沉香、马桑、毛果莫盘子、圆
叶节节菜、胡椒、膜叶槌果藤……

从八岁起，阿爸就教我用中草药，所以我一看就知道这些药的用途。茵茵蒜和毛茛是专治疟疾用；沉香和圆叶节节菜治呕吐和肺热咳嗽最灵验；毛果莫盘子和马桑医治牙痛最见效。我不明白，阿爸为什么专要我采治疟疾、呕吐、咳嗽和牙痛这四种草药呢？他在为谁治病呢？……

第二天深夜，阿爸冒着大雨回家来要药了。同他一起来的是一位头戴通帽的安南人，这人有二十一二岁年纪，长得高高瘦瘦的，穿一身米黄色西装，宽大的西装内当腰插着两支左轮小手枪。阿爸要我叫他文树哥，我不知道他姓什么，只好这样相称。文树哥虽然是越南人，但中国的官话、白话和壮语他都会说，又会讲很多故事，象《孙悟空三打白骨精》、《水浒》、《三国演义》等等，他都能有头有尾、绘声绘色地讲述给你听。因此初次见面我就喜欢上他了。

记得那天夜里，阿爸回到家里就对阿妈说：

“依卓他妈，我这个老同病了，身体很瘦弱，你去抓两只鸡来，好拿去给他补补身子。”

阿妈一听，很是吃惊，问道：

“过去从没听说过你有老同，今天突然冒出来一个老同，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我也感到奇怪，过去阿爸是从来不跟人交老同的呀！五年前，有钱有势的吴启仁为了利用阿爸教他儿子读书，曾多次提出和阿爸交老同，都被阿爸严辞拒绝了。邻村不少有钱人看上阿爸会治病，也纷纷找上门来攀亲交老同，同样被他一一谢绝掉了。可是，阿爸如今却突然跟什么人交上老同呢？我的心情和阿妈的心情不一样，真想知道阿爸的老同是哪村人，叫什么名字，他家里有什么人，但阿爸既不让阿妈知道，也不讲给我听。他话不多说，装了满满一花篮草药，拿了一袋有二十来筒^①的大糯米交文树哥背上肩，他自己则右手提一花篮草药、左手拾起两只鸡就摸黑走了……

我边走边想起一年前那次的情景，联想到刚才吴启仁那

^① 壮族人惯以竹筒量米，一竹筒为一市斤。